

美国强行打压中国光伏企业损人不利己

最高税率249.96 %

■ 本报记者 舒 畅

近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晶硅光伏电池作出反倾销初裁,认定中国企业的反倾销税率为31.14 %至249.96 %,并决定对该类产品采取临时反倾销措施。

“虽然美国商务部在裁决中接受了中国企业提交的部分抗辩材料,但中国光伏产业认为美国的这项裁决在一定程度上扭曲了中国光伏产业的生产及对美出口情况,是不公正的。”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法律部工作人员马丽对记者说。

强制应诉企业仅两家

近年来,中国晶硅光伏电池产品对美出口不断扩大,企业也致力于技术进步和产品革新,在硅锭制造技术、冶金级多晶硅、高效能电池片、SE、ESE、MWT 等方面的技术已达国际先进水平。

“中国晶硅光伏电池在竞争中具有价格优势,根本原因在于近年来光伏产业链在中国的集聚发展、中国光伏企业较高的管理水平、生产规模优势及具有前瞻性的商业策略。中国企业没有也无意采取低价销售策略去抢占美国市场。中国企业之所以被美国商务部裁定出较高的倾销

幅度,主要原因在于美国拒绝给予中国市场经济地位,对中国企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经营的事实视而不见,采用不合理的‘替代国’价格进行不公平比较,人为抬高了中国企业的倾销幅度。这种做法不符合中国市场经济发展的现状,暴露出美国严重的贸易保护主义倾向。”马丽说。

据了解,在此次反倾销调查中,中国应诉企业以各种方式参与美国商务部调查,以积极的态度配合调查。但是,美国商务部未能完全遵守美国法律,没有对中国应诉企业的权益给予充分保障。

让人感到奇怪的是,在本案中,美国商务部在选择强制应诉企业方面,无视中国企业的诉求,仅选定两家企业作为反倾销强制应诉企业。

在马丽看来,中国晶硅光伏电池出口企业数量众多,且经营模式多种多样,两家强制应诉企业并不能代表中国全部晶硅光伏电池出口企业。“美国商务部的这种做法与美国国内法和法院裁决严重不符,势必会严重扭曲中国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她说。

征反倾销税损人不利己

通常来看,一国使用贸易救济工具将

国外产品拒之门外,多半是出于对自己相关产业的保护。但是,在中美“光伏”案中,我们却没有看到受益方,如美国执意对中国光伏电池征收反倾销税,势必会影响美下游用户的利益,将使其不得不购买高价光伏电池,这与美国现阶段奉行的能源政策是背道而驰的。

此外,中国每年从美国进口20多亿美元的多晶硅、EVA、浆料等原材料。中国光伏电池和组件生产厂商也为美国下游产业(尤其是光伏发电安装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因此,如果美国政府最终对中国的晶硅光伏电池实施贸易限制措施,将影响全球光伏能源市场的发展,也不可避免地导致中国自美进口相关上下游产品的减少,对美自身产业发展也是不利的。

欧盟或成“跟屁虫”

本周有新消息传出,德国最大的太阳能组件制造商Solarworld计划针对中国太阳能制造商提起反倾销诉讼。业内人士担心此举会引发欧盟其他国家跟风美国,对中国光伏产品发起“双反”调查。

现阶段,欧洲仅有德国这一家企业有此计划,欧盟集体诉讼尚未形成规模。

记者从知情人处得知,本周,国内参与应诉的光伏企业将齐聚上海,共同商议对策,应对美国此次初裁结果。

作为强制应诉企业之一,尚德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施正荣说:“这个裁决没有客观反映世界光伏行业和尚德公司的现状,因为事实上我们过去没有、将来也不会任何市场倾销我们的产品。对于这个初裁结果,我们表示坚决反对。”

“中国光伏企业希望美国商务部在反倾销终裁调查程序中纠正其不正确、不公平的做法,客观、公正地对待中国应诉企业及其合作和抗辩,避免不合理损害这些应诉企业的合法利益。同时,中国光伏企业也会团结一致,继续在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程序中积极、顽强、有力地抗辩,为维护自身合法利益尽最大努力,并将致力于为全球光伏产业营造良好的贸易秩序,与世界各国的光伏企业共同建构全球光伏产业更加明朗的未来。”机电商会在写给记者的一份声明中作出如此表述。

记者管窥

饮用水“新国标”将施行 水厂净化设施市场现缺口

本报讯 再过一个多月,卫生部出台的饮用水新国家标准(以下简称“新国标”)将强制施行,相对于“旧国标”新国标对水质要求更高,可以让百姓喝水更放心。普通市民关心饮水安全,而投资市场则关心新国标的实施是否能带来一些新的投资机会。

近两年来,水务行业频收政策利好,诸如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等领域已相继掀起一个投资热潮,此番饮用水净化市场又将迎来一个投资主题。据初步测算,“新国标”涉及上游自来水厂净化设施提标改造和下游家庭饮用水净化器两大细分领域,总投资规模将达到近6000亿元人民币。

作为政府公用事业的一部分,净化水市场的启动有可能遭遇巨大的资金缺口。这让此前备受业界关注的水价上调预期进一步加大,同时,多元化资本的渐次涌入,也为市场的加速释放注入了一股强劲动力。

“事实上,‘新国标’早在2007年就制定颁布了,只不过当时并不要求强制执行,因此各地针对‘新标准’要求进行的自来水

厂提标改造热情并不高。”中国水网高级分析师肖琼说,按照‘新国标’要求,全国自来水企业在生产工艺、管理、维护等多个方面都必须做出相应调整,必须进行大量的技术改进和设备更新。”

据她分析,目前,国内一个处理能力为10万吨的自来水厂要完成“新国标”要求的水净化处理,吨水投入大概需要600到700元,整个水厂投入为6000万到7000万元;如果按照国家住建部的数据,全国4000家水厂有87%达标,意味着有520家水厂不达标,这些水厂如果都按10万吨单厂规模计算,相应的水处理提标改造投入将达312亿到364亿元。而据她预计,实际上,全国既有自来水厂提标改造所需投入要远远超出这一数字,有可能达到千亿元规模。

(钟 正)

今日普法



插图设计/高阳文

十省市正式申报营改增试点 或按行业扩至全国

■ 吴丽华

增值税改征营业税(以下简称营改增)正在快速推进。

近日,国税总局货物与劳务税司副司长龙岳辉在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的一次会议上透露,现在正式申报试点的已有10个省市,包括北京、天津、重庆、江苏、安徽、福建、厦门、深圳、湖南和海南。

龙岳辉在此次会议上表示,之所以这次改革能够快速推进,申请试点地区快速增加,很大程度是抓住了增值税立法的机遇。

相关人士表示,北京的试点工作已经取得实质性进展,现在国税总局正在跟北京市相关部门一起研究北京试点的问题。一位财税业界人士透露,北京开展营改增试点的方案,很可能在近期获得批准。

“现在我们是按地区试点,但是从业务部门的角度看还是按行业试点更合适一些,全国统一在某个行业推行试点有利于规范管理,有利于积累经验。”龙岳辉在上述会议上指出。

立法带来的机遇

按照龙岳辉的说法,在去年全国人大

梳理各方面的立法时发现,我国的最大税种增值税并没有立法。有关方面感到,如果说最大的税种增值税没有立法,向全世界宣布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法律体系已经建成,好像还不够。

在这一背景下,增值税立法被提上了日程,并且得到国务院和财税部门的重视。

但是问题随之而来,在当时我国增值税、营业税并重的情况下,增值税覆盖面还不够充分。这种税制制度下增值税抵扣链条的不完整,造成了第三产业企业购买设备等相关支出不能抵扣,即重复征税,税负过重。

专家也普遍认为,应该在增值税法正式出台之前解决这一问题,因为法律一旦出台就不可能朝令夕改。在综合考虑有关各方的观点后,增值税立法工作的总体思路被定为立法促进改革,边改革边立法,改革推动立法。

在这种情况下,上海率先抓住了机遇,明确提出哪怕是财政在短时间内拿一点钱,也要支持这种有利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有利于经济结构调整的改革,并率先制定了现在的试点改革方案。

争抢第二批试点

由于上海在试点中,明确了收入分配关系不变的原则,地方政府担心收入减少的难题被轻松解决。

加上国务院明确表示上海试点之后各地经过申请经国务院批准可以开展试点,同时不少地方政府担心试点地区的洼地效应可能影响到本地企业的流动,各地纷纷加入申请第二批试点的行列当中。

以苏州为例,因为其离上海近,当地的企业性质和规模也与上海接近,没有试点的苏州地区税负比试点的上海就要高。这种情况下,如果苏州不尽快推进营改增,企业很可能迁往税负更轻的上海。

于是早在2月,江苏就开始启动相关的调研和前期准备工作。记者了解到,当地试点后对税收收入的影响测算都已经完成,整个江苏如果实施和上海相同的改革方案,对地税收入的影响是200亿元左右,不到地税收入的10%。

然而即便如此,江苏也很可能赶不上试点第二批了。前述税务系统人士表示,目前江苏7月1日被批准成为试点的可能性已经不大,可能的时间则是10月1日或者明年1月1日。

龙岳辉的讲话则从侧面证实了这一判断。按照他的说法,虽然目前已有10个省市正式提交了试点申请,但是现在真正在做的就是北京。记者得到的消息则是,北京的试点方案很可能最近就会被批准。至于其他要求试点的地方,国税总局也和财政部税政司一起与当地的财政、国税部门的领导和主管开了一天的座谈会。

即便如此,营改增的快速推开仍然在短期内可以期待,不仅是因为龙岳辉明确表示,试点的密度往后可能会更大,更重要的是营改增自身特点决定,改革更适合在某个行业全国推行。

此前的采访中不少人士表示,增值税扩围长期在某个地区试点的可能性不大,明年元旦很可能是在某一行业全国推广的时间节点。

按照龙岳辉的说法,接下来的扩围方案会是一个全国统一试点的方案,无论是上海、北京还是将来其他地区,甚至全国推广采用的都将是已经在上海实施的方案,这也为改革在全国推广提供了条件。

本期说法

法律干线

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建设提升

本报讯 近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推出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据了解,该平台由法人单位建设和运营,为中小企业提供各类公共服务,主要包括:信息、技术、融资、质量、节能、环保、创业、培训、管理、商务、现代物流等。去年年底,国家工信部正式授牌建立首批99家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十二五”时期,中国将建设大约4000个中小企业服务平台,中央将重点支持其中500家作为国家级的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继续推动中小企业社会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优化服务环境。

(刘 和)

欧盟修订贸易防御体系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权威人士处获悉,欧盟委员会正在计划修改其16年前制定的贸易防御体系,这项修订或将影响未来十几年欧盟整体对外贸易政策。而中国作为其重点评估的国家之一,也将受到深远的影响。

有专家对此表示,欧盟此举意在执行更加强有力的贸易政策,这也意味着欧盟将发起更多贸易调查,尤为重要,欧委会计划绕过产业申请环节,把直接发起调查合法化,贸易防御体系一旦建立,后果会非常严重。

据悉,欧盟贸易防御体系被看做是确保欧盟企业参与公平竞争的基石之一,上次欧盟大范围修改贸易防御体系规则是在16年前,为了适应新的世界贸易格局,欧委会计划重新修订该体系,以实现一个“现代化、有效的贸易防御体系”。

为配合这一防御体系的修改,欧委会今年3月完成了一份长达近千页的报告,即“对欧盟贸易防御体系的评估报告”。报告中将包括中国在内的7个国家作为重点评估国,就倾销、补贴、损害、规避等系列内容做了详尽的分析。

4月初,欧盟曾就贸易政策透明度和可预测度、解决报复威胁、改善效率和执法情况、鼓励更多公司参与合作、到期复审、长期征税和欧盟利益检测等核心问题征求公众评议。

(孙韶华)

中央单位严禁采购超标高档办公用品

本报讯 记者从财政部获悉,该部日前发文要求加强中央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管理,明确提出中央单位严禁配备超标高档办公用品,严禁通过协议供货或其他方式规避公开招标。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规定,原则上国内产业已经成熟的产品不得采购进口产品。

这份名为《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中央单位在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前须按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政府采购计划,所有使用财政性资金及配套资金开展的政府采购活动,均要编制采购计划并细化到政府采购项目和品目。

《通知》指出,集中采购机构采购品目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的,中央单位应当委托集中采购机构进行公开招标,严禁通过协议供货或者其他方式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

此外,《通知》明确,严禁在招标文件中列示歧视性条款,不得提与采购项目无关或过高的资质和业绩要求,参与评标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引导或干预评标。中央单位年度执行中的政府采购预算调整要按规定程序报财政部审核批复。对涉及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招标采购项目,要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措施,载明对投标产品的相关要求。

(张 毅)